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1]第 ZG10099 号

目 录

- 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 第 1-2 页
- 募集资金置换专项说明 第 1-2 页



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1]第ZG10099号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编制的截止日为2020年10月20日《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进行专项审核。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要求编制《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以对《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我们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对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在此基础上依据所取得的资料作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截至2020年10月20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

四、报告使用范围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1年2月4日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 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现将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本公司2020年4月2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2020年6月5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证监许可【2020】1863号《关于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本次可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60,410,180股A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本公司本次实际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数量为148,678,071股，每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2.15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779,999,982.65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28,781,771.76元，本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751,218,210.89元。上述资金已于2020年10月20日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0月20日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G11873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本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本次募集资金投入额
1	基于国产芯片高端计算机研发及扩产项目	200,000.00	200,000.00
2	高端计算机IO模块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92,000.00	92,000.00
3	高端计算机内置主动管控固件研发项目	48,000.00	48,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138,000.00	138,000.00
	合计	478,000.00	478,000.00

如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上述项目投入金额，则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自“2020年4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第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始，截至募集资金到位2020年10月20日止，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2,983.0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本次募集资金投入额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
1	基于国产芯片高端计算机研发及扩产项目	200,000.00	1,809.53
2	高端计算机IO模块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92,000.00	968.37
3	高端计算机内置主动管控固件研发项目	48,000.00	205.18
4	补充流动资金	138,000.00	
	合计	478,000.00	2,983.08

四、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决定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本公司预先投入自筹资金2,983.08万元，需用于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为2,983.0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	需置换资金
1	基于国产芯片高端计算机研发及扩产项目	1,809.53	1,809.53
2	高端计算机IO模块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968.37	968.37
3	高端计算机内置主动管控固件研发项目	205.18	205.18
4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2,983.08	2,983.08

五、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实施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尚需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注册会计师出具审核报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实施。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2月4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202009170032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2020年09月17日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不能作为他用。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信息。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证书序号 0001247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证书序号：000396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 中国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审查，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证书号：34 发证时间：二〇二一年七月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二一年七月十日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
不能作他用。



姓名 郭健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9-11-0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中兴新世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1100369110200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from
[Signature: 大佳] 事务所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Signature: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
2015年9月27日

注意事项

- 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由各省财政部门负责颁发。
 - 本证书仅限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遗失者，应向本证书颁发地省级注册会计师协会申请补办。
 - 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发证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办理注销手续。
- NOTES
- When receiv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ollec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practicing statutory business.
 -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annulment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同意调出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from
[Signature: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Signature: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
2015年9月27日

同意调出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from
[Signature: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Signature: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
2015年9月27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7年年检委员会办公室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1002540024

执业证书号: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执业证书编号: 京0004-06-20

发证日期: 2014年3月18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姓名	李娅丽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8-02-22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13042919880222034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姓名：李娅丽
证书编号：310000060853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0853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2015 年 05 月 08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